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2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5年5月18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15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二、会议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增补丁燕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候选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会议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卫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四、会议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不超过 7,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母公司、子公司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计划分别使用不超过3,500.00万元、3,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五、会议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六、会议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6月8日, 以网络投票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在成都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见相关股东大会通知。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第二、三、四项议案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上述第四项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相关独立意见与专项核查意见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5年5月18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监事,会议于2015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邱江先生、韩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两位候选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会议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结算支付计划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7,3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246 股票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4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一、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3年5月27日向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79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1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54,648,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4,368,892.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20,279,108.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16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公告见2013年6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二、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情况

根据相关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进度安排,预计截至2015年5月,母公司、子公司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将分别至多约有3,500.00万元、3,800.00万元,共计7,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随着募投项目建成后结算付款进度,闲置募集资金总额将陆续减少。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依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结算付款进度,及时将相关募集资金陆续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结算支付计划正常进行、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公司计划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使用不超过 7,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其中母公司、子公司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计划分别使用不超过3,500.00万元、3,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可以减少银行借款,按现行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400.00万元。

公司在过去12个月不存在任何风险投资行为,同时公司郑重承诺:在未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从事任何风险投资。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工程结算付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

三、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结算支付计划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7,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该意见详细内容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杨庆英女士、郭宝华先生、杨渊德先生对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发表意见如下:

北化股份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母公司、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共计不超过7,3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能够有效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算付款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可行的,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拥有较好的经营状况和银行信贷信誉,具备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结算付款进度,随时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能力,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该意见详细内容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申万宏源

北化股份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助于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本次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项议案已经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和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审议批准,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申万宏源出具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5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经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办理基本额度授信折合人民币壹亿伍千万元,期限为壹年,授信项下

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

公司上述授信额度申请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实际需求而确定。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6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5月18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张仁旭先生的辞职报告。张仁旭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其所任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相关公告见2015年5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对董事的任职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丁燕萍女士符合《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现提名丁燕萍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本次董事选举不适用累积投票制;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候选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相关独立意见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丁燕萍女士简历: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总公司贸易部副经理、进出口部副经理;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科技质量处副处长;现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34.01%)董事会秘书、权益与风险管理处处长。

丁燕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任职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7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5月15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卫平先生、监事孔勇先生的辞职报告。2015年5月18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监事韩卫先生、监事刘晋萍女士的辞职报告。相关公告见2015年5月16日、2015年5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邱江先生、韩卫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对监事的任职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审查,邱江先生、韩卫先生符合《公司法》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韩卫先生历任本公司计划部部长、公司职工监事,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能力,具有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工作能力和专业水平;韩卫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两位候选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邱江先生简历:196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历任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第三事业部分党组成员、副主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总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金融部副主任、主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现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34.01%)监事会主席;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大股东,持股比例11.27%)监事会主席;辽宁庆阳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邱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规定。

韩卫先生简历: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人劳处副处长、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计划部部长;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韩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规定。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及聘任高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5月21日,魏光源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魏光源先生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后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魏光源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公司总经理魏光源先生推荐,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卫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主要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

黄卫平先生历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有着多年担任高管的经验,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能力,具有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工作能力和专业水平;黄卫平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相关独立意见登载于2015年5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黄卫平先生简历

黄卫平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湖北东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辽宁北方华丰特种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金融处处长;本公司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

黄卫平先生未持有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

股票代码:002246 股票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9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6月8日(星期一)下午14:0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7日—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8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7日下午15:00 至6月8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09号火炬动力港A区8栋9楼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2日(星期二)

(八)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6月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九)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2015年6月3日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1《关于增补邱江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2《关于增补韩卫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

1、议案1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表决通过后方能生效。

2、议案3涉及的2个子议案逐项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

3、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 年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和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5月23日的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5年6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09号火炬动力港南区8栋9楼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6月8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数量
362246	北化投票	买入	对应议案序号	对应表决意见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整体与分拆表决

①整体表决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362246	北化投票	总议案(议案1至议案2)	100.00元

②分拆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
3.1	《关于增补邱江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1元
3.2	《关于增补韩卫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02元

注:A、“总议案”是指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除适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 3之外的其他两项议案(以下简称“非累积投票制议案”),投资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该两项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表决后,对适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3的每一子议案尚须逐项进行表决。

B、在股东对总议案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两项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已投票表决的各议案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一项或两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C、100.00元代表对总议案,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进行表决;3.01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1),3.02元代表议案3中子议案(2),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依此类推。

(2)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情况申报股数。

①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1至议案2,股东按下表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赞成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②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3,在“委托价格”项填报“对应申报价格”,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A、议案3股东拥有的选举候选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 2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监事候选人邱江先生、韩卫先生;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2的乘积。

B、股东对候选监事集中或分散行使的投票总数等于或少于其累积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投票表决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

(3)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投票举例

如某位投资者在本次股权登记日持有“北化股份”100股,根据是否适用累积投票,分两类议案进行投票:

①适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A、可以对监事候选人进行差异性投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246	买入	3.01元	120股
362246	买入	3.02元	80股

B、可以对监事候选人进行平均投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246	买入	3.01元	100股
362246	买入	3.02元	100股

C、可以对监事候选人进行平均但非满额投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246	买入	3.01元	50股
362246	买入	3.02元	50股

②适用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A、可以对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进行一次性整体表决: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246	买入	100.00元	1股

B、可以对非累积投票制议案逐一进行差异性表决: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246	买入	1.00元	1股
362246	买入	2.00元	1股

4、计票规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程序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5分钟后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2、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6月7 日下午15:00 至6月8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二)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四)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小燕、陈艳艳

联系电话:028-85925760、85925759

联系传真:028-85925759

联系地址:成都市锦江工业园区三色路209号火炬动力港南区8栋9楼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邮 编:610063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投票代码	议案内容		投票结果
非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			表决意见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			投票数
3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1	《关于增补邱江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3.2	《关于增补韩卫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说明:1、对每一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的议案,在“投票数”栏中,应分配投票数,投票人拥有的投票总数等于股东持有的股份数乘以子议案的个数;若股东无明确指示,股东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2、在各“表决意见”栏中,“赞成”用“√”表示;“反对”用“×”表示;弃权用“○”表示;不填表示弃权。

委托人盖章/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26
债券代码:112072 债券简称:ST湘鄂债 风险提示编号:44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十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

一、公司股票相关风险

1、公司可能被法院受理破产事项申请及被宣告破产的风险

根据《201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为105.37%,其中主要负债包括“ST湘鄂债”、1.1亿元信托贷款和4000万元银行借款,部分预收账款、应付供应商货款等。公司因无法在付息日4月7日之前筹集到足额资金用于支付利息及回售款项,已构成对本期债券的违约;同时根据《201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连续两年亏损,且净资产为负值,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债权人或受托管理人向人民法院提出对公司进行重整或者破产清算的申请,且被法院依法受理,公司将于收到法院受理公司重整、破产清算申请的裁定文件的当日立即向深交所报告,申请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于次一交易日起停牌一天,并及时披露相关破产受理公告。深交所将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二十个交易日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对该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实施停牌。在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二十个交易日期间,公司将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破产程序的进展情况,提示终止上市风险。

公司可以在法院作出批准公司重整计划、和解协议,或者终止重整、和解程序的裁定时向本所提出复牌申请,并根据破产事项的进度及时发布相关公告;深交所亦可以视情况调整该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停牌与复牌时间。

若公司最终被法院宣告破产, 公司将在收到法院宣告公司破产的裁定文件的当日向深交所报告并于次日公告。深交所有权在公司发布公告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公司股票是否终止上市的决定, 并有权作出是否终止公司债券上市的决定。

2、因重大信息披露违反法律法规导致暂停上市的风险

2014年10月12日,中国证监会向公司下达《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41906号),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的行为,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目前,相关调查尚未结束。

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结果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2.1条第(八)项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将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交易三十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后将被暂停上市。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在退市风险警示期间,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司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前述公司被立案调查事项和相关进展,以及公司股票因此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理性投资。

3、其他导致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根据公司发布的 《2014年度审计报告》,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374.05万元,2014年全年继续亏损, 且最近一期经审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05448.83万元,2014年期末公司净资产为-8641.77万元,年审机构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3.2.1条之规定,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30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2015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39.77万元,并预计2015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将继续亏损,净利润预计为-9500万元至-8000万元。2015年初以来公司未有股东资本性投入,且经营业绩持续亏损,因此公司净资产存在进一步减少的可能性。若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1)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5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

(2)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继续为负值;

(3)公司被实施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ST湘鄂债”的相关风险

1、“ST湘鄂债”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发布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374.05万元。本期债券于2014年10月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且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规则》第6.5条第一款之规定,因发行人最近两年连续亏损,债券被暂停上市后,首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显示发行人继续亏损的,其债券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进行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作出是否终止该债券上市的决定。因此本公司特此提示各投资者本公司债券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

2、“ST湘鄂债”已售兑付风险

“ST湘鄂债”付息日及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15年4月7日,截至付息日,公司通过大股东财务资助、处置资产、回收应收账款等方式仅收到偿债资金16,140.33万元,尚有24,063.1万元未筹集到,无法在4月7日之前筹集到足额资金用于支付利息及回售款项,构成对本期债券的违约。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发布《关于支付“ST湘鄂债”第三期利息和部分本金的公告》,向“ST湘鄂债”全体投资者全额支付2015年应付利息以及延迟支付期间的违约金, 并向已登记回售部分债券持有人按照35%的比例部分偿付其到期应付本金以及延迟支付期间违约金。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资金紧张,回售资金尚存巨大缺口,存在无法偿付剩余“ST湘鄂债”及支付足额违约金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收到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发来的《贷款提前到期通知书》,公司目前面临1.1亿元信托统贷违约的风险。根据公司2015年5月5日收到的北京市中信公证处《通知函》,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已申请对公司财政予以强制执行。若公司已抵押的西安房产、武汉房产处置所得金额不能或仅能覆盖公司上述贷款本息,这将对公司债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为已抵押的两处房产的第二顺位抵押权人代表)实现抵押权及获得清偿产生重大消极影响。

三、公司经营风险

1、传统餐饮业务业绩继续亏损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餐饮业,目前公司酒楼门店共有七家,且“湘鄂情”系列商标处于转让登记阶段,餐饮业务处于持续亏损的状态没有得到根本扭转,酒楼业务、快餐业务仍然处于持续亏损中,团餐业务盈利有限。与此同时,原材料,房租、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价格持续增长,使得公司餐饮业务扭亏困难增大,公司存在餐饮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

2、新业务发展停滞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业仍然为餐饮业,且持续两年亏损,现金流极为紧张。公司原计划将主营业务转变为新媒体、大数据,并逐步将餐饮等资产和相关负债剥离。公司目前不具备定向增发等再融资条件,很难在短时间内筹集解决推进新媒体大数